

閻羅王五使經

佛告諸比丘：人生世間，不孝父母，不敬沙門，不行仁義，不學經戒，不畏後世者，其人身死，當墮地獄。

出曜經

佛曰：士有四惡，急所當知。世有姪夫，恆想睹女，思聞妖聲。遠捨正法，疑真信邪，欲網所裏，沒在盲冥。爲欲所使，如奴畏主。貪樂女色，不計九孔惡露之臭穢。渾沌欲中，如豬處溷，不覺其臭，快以爲安。不計後當在無擇之獄，受痛無極。注心在姪，吮其涕吐，玩其膿血，珍之如玉，甘之如蜜。故曰：欲奴之士，斯其一惡態也。又親之養子，懷妊生育，比得長大，勤苦難論。到子成人，漂家竭財，膝行肘步。用媒表情，致彼爲妻。若在異域，尋而追之，不問遠近，不避勤苦。注意在姪，捐忘親老。既得爲妻，貴之如寶，欲私相娛樂，惡見父母。

信其妖言，或致鬥訟，不惟身所從來，辜親無量之恩，斯其二惡態也。又人處世，勤身苦勞，躬致財賄，本有誠信敬道之意，尊戴沙門梵志之心，覺世非常，布施爲福。娶妻之後，情惑姪欲，愚蔽自壅，背真向邪，專由女計。若有布施之意，唯欲發言粧采女色，絕清淨行，束成小人。不識佛經之重誠，禍福之所歸。苟爲姪使，投身羅網，必墮惡道，終而不改，斯其三惡態也。又爲善人子，不惟養恩，治生致財，不以養親，但以東西廣求姪路，懷持寶物，招人婦女。或殺六畜，淫祀鬼神，飲酒歌舞，合會男女，快樂歡娛，終日彌夕。外託祈福，內以招姦。既醉之後，互求方便。更相招呼，以遂姦情，及其獲偶，喜無以喻。姪結縛著，無所復識。當爾之時，唯此爲樂，不覺惡露之臭穢，地獄之苦痛。一則可笑，二則可哀，譬如狂荒，不知其非，斯其四惡態也。男子有是四惡，用墮三塗。當審遠此，乃免苦耳。